

# 江孜县农牧民专业合作社协会

## 关于发布《江孜青稞》等八项团体标准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江孜县农牧民专业合作社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规定，协会组织专家审查通过了《江孜青稞》（T/JZNM 001—2023）、《江孜大蒜》（T/JZNM 002—2023）、《江孜青稞糌粑》（T/JZNM 003—2023）、《江孜青稞糌粑加工技术规范》（T/JZNM 004—2023）、《江孜奶渣》（T/JZNM 005—2023）、《江孜奶渣加工技术规范》（T/JZNM 006—2023）、《江孜藏毯》（T/JZNM 007—2023）、《江孜藏毯加工技术规范》（T/JZNM 008—2023）团体标准，并报协会理事会批准，现予以公告。标准自2023年08月31日起实施。

江孜县农牧民专业合作社协会

2023年08月24日

